

证券代码：300379

证券简称：东方通

公告编号：2018-087

##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2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9日14时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，占公司董事总数的100%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永军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参加会议的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经表决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15号）的要求，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的相应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0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及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（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）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0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(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)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8年10月30日